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

编号 530114202212210101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第八条规定，经审查，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，准予施工。

特发此证

发证机关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

发证日期 2022年12月21日

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

建设单位	昆明农业公园开发有限公司		
工程名称	昆明农业信息科技园建设项目（一期）		
建设地址	信息产业园万溪核心区一期KCC2017-10号地块		
建设规模	50335.19平方米		
合同工期	2021年03月30日至2024年03月29日	合同价格	54742.68万元

参建单位

勘察单位	云南省曲靖市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	项目负责人	邓仁宗
设计单位	湖南红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高梦琦
施工单位	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	项目负责人	王长生
监理单位	中新创达咨询有限公司	总监理工程师	顾平新
工程总承包单位	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	项目经理	王长生
备注			

注意事项：

- 一、本证放置施工现场，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。
- 二、未经发证机关许可，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。
- 三、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。
- 四、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，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，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、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，本证自行废止。
- 五、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，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，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。
- 六、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，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；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，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。
- 七、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，将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的规定予以处罚。

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

工程名称：昆明农业信息科技园建设项目（一期）

施工许可证编号：530114202212210101

建设单位：昆明农业公园开发有限公司

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：杨静华

建设地址：信息产业园万溪核心区一期KCC2017-10号地块

建筑工程项目明细单					
名称	建筑面积或长度（平方米/米）	层数			
		地上	地下	地上	地下
昆明农业信息科技园建设项目（一期）	50335.19	38145.8	12189.39	16	1
总建筑面积：50335.19 地上建筑面积：38145.8 地下建筑面积：12189.39					
备 注：					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					

1、本附件随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》一并核发
2、本附件与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》同时使用方可有效

